

今日视点

做实小社区 共筑大平安

—走进2019年度云南公安十佳社区民警

本报记者 尹瑞峰

社区民警，一支天天与群众打交道的队伍，老百姓最熟悉的警察。家长里短、大事小事、分内分外，他们都记在心里，当作自己的事儿。解小忧、办小事、帮小忙、办小案、助小康，这是社区民警的工作日常，更是他们对社区老百姓的承诺。

走进2019年度云南公安十佳社区民警，记者发现，他们数十年如一日坚守，最多的工作就是走家串户；群众的事儿点点滴滴都记在笔下、放在心上；留下了很多与群众在一起欢声笑语的温暖画面……他们，用平凡架起了公安机关与人民群众的连心桥。

社区群众的“勤务兵”——用脚步丈量辖区，把群众当作亲人

“小康在哪？小康来了吗？”在昆明市公安局盘龙分局拓东路派出所办公室，八旬老人马大爷又来找社区民警康云能。

马大爷家住东风巷，在康云能负责的辖区内，10年前，儿子去世，骤然失去亲人的痛苦和孤寂，让老人家一度精神失常。康云能得知后，心里不是滋味，有事没事就“拐”进老人家里，坐下来陪老人聊天。日子久了，老人对康云能十分信任、依赖，情绪和精神也渐渐好了起来。“老人们想要的十分简单，只是希望有人陪他们说说话而已。”康云能感慨道。

康云能在辖区内巡逻，大多数人喊他“阿康”，垂髫小孩喊他“康叔叔”，耄耋老人喊他“小康”。和辖区群众亲如一家，源于他15年如一日，把群众当家人、

把大家的事当自己的事。

和康云能一样，楚雄市公安局东城派出所社区中队学桥街社区民警马忠明被社区群众亲切地称为“社区贴心人”。行走在楚雄市中大街、学桥街，各个商铺门口都张贴着印有马忠明照片和联系电话的警民联系卡。

学桥街社区是一个集街道居民、单位、个体工商户、城中村为一体的城市混合型社区，人员密集，商业网点众多，治安状况复杂。

深入群众走访了解是做好社区治安工作的法宝。每个星期，马忠明都要抽二至三天扎根责任区，通过对辖区居民走访，了解民情民意，增进群众感情。

2018年6月，两名疑似精神病病人居住在一个小平房里，经常用石头击打路人、打砸停放路边的机动车辆。马忠明

与社区工作人员商量对策，积极与民政部门联系，将两名疑似精神病病人送到医院救治，有效维护了附近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从群众关心的小事做起，解群众之所急，才能赢得群众信任，这个道理，深深植根在社区民警们的心内。

“这事咱们得想想办法，一定要给老人把身份证件办下来。”临沧市云县公安局基诺山派出所的社区民警董志春，从警35年，前后走访了24500余户群众，平均每年700-800户，记录民情社意的笔记本74本，劝说孩子上学、为贫困户募捐、为家庭困难群众申请免费办证等在他都管。

社区民警，像管家、像心理医生、像朋友、像居委会大妈……他们和群众的关系，就像鱼融于水——亲切、自然、温暖、简单。

不能自理，整个人蓬头垢面。施远二话没说，撸起衣袖就为老人换衣、理发、烧水、洗脸，之后一口气为老人拍了一百多张照片，反复挑选，精心编辑修改，并向上级制证中心报告了相关情况，顺利为老人办理了居民二代身份证。

用脚步丈量社区，用真心换取民心。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公安局基诺山派出所的社区民警董志春，从警35年，前后走访了24500余户群众，平均每年700-800户，记录民情社意的笔记本74本，劝说孩子上学、为贫困户募捐、为家庭困难群众申请免费办证等在他都管。

社区民警，像管家、像心理医生、像朋友、像居委会大妈……他们和群众的关系，就像鱼融于水——亲切、自然、温暖、简单。

处理纠纷的行家里手——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我儿子在这个工地上干活时，从脚手架上摔落，摔伤腰椎，施工方却不付医药费，误工费，我儿子拿不出钱来治伤，这不是要我儿子的命嘛……”一女子站在楼顶情绪激动。

接警后，昭通市公安局昭阳分局蒙泉派出所的社区民警周峰迅速赶到现场，好说歹说，终于把该名女子劝解下来，随后经过4个多小时的调处，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2018年4月，位于昭通市二环南路的周峰警务室挂牌成立。以个人名字命名警务室，让周峰深感压力与责任，他更加拼命工作，决心要为辖区打造一片和谐稳定的治安环境。

周峰警务室运行后昼夜警巡，24

小时有人值守，社区内每天从早上8点到晚上12点都能看到闪烁的警灯、巡逻的警车、值班的警力，见警率提高了，矛盾纠纷减少了，社区群众的安全感明显增强。

“社区工作要与各式各样的人打交道，不仅要讲法律政策，更要懂得换位思考，以心交心才能收获真情。”从警16年，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公安局建塘派出所社区民警周昌菊感慨颇深。

在她的辖区内，有两对夫妻因为生意上的事情大打出手，处警民警依法依规对违法双方行政处理，但涉嫌殴打他人的夫妇却破口大骂办案民警执法不公。周昌菊知道后，主动了解情况，三番五次两头调解，双方最终握手言和，冰

释前嫌。

“周警官，近期我们这里出现了几个人，随时鬼鬼祟祟的。”周警官，我们小区的一家出租房白天房门紧闭，夜间却热闹非凡，恐怕有情况。”……在社区工作的6年间，周昌菊接到社区群众提供的治安线索数不胜数。在群众支持下，一系列违法犯罪案件得以破获，社区治安环境越来越好。

“快出警，大兴地镇易地搬迁安置点的工地出事了。”一天傍晚，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公安局老窝派出所社区民警苏鹏和同事接警后立即赶往现场。

只见易地搬迁安置点办公区被40多名工人围堵。“这都是血汗钱，今天必

须给我们。”“我家老小都等着这个工钱过活呢。”工人们情绪激动，场面几乎快要失控。

“大家静一静，听我说，我是社区民警苏鹏，请你们相信我，这事一定会给我一个说法。”苏鹏大声喊道。经过半小时的耐心劝说，工人们的情绪逐渐稳定下来。苏鹏立即组织工程承包方和工人代表商讨解决事宜，经协商，承包方于次日11时许，把拖欠的所有工资全部发放完毕。“没有苏警官，我们的工资还不晓得啥时候能发。”拿到工资的工人感激地说。

“干基层工作，就是要心里有群众。只有俯下身子，老百姓才会接纳你，事情才能解决，矛盾才会化解。”苏鹏说。

平安社区的守护者——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夯实社会平安根基

曲靖市麒麟区益宁街道的金牛社区曾经是出了名的治安难点社区。这里有大小单位1600多家，居民小区30多个，还有2个社区居委会、5个村民小组，城郊接合部，流动人口多，人员成分复杂、治安设施不完善等特点，都给治理带来了极大困难。

从来到金牛警务室的第一天起，周鹏就暗下决心：一定要把这个社区治理出个样子来。

“社区不仅是我工作的地方，更是我的家，我要当好社区的守护者。”面对复杂的治安形势，周鹏认真思考谋划，从加强重点部位的安全防范入手，发动群众力量。

通过实践，周鹏总结探索出了群防群治“四个主动”工作法：主动联系辖区各单位、小区、村小组负责人研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破解社会治安综合

治理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主动带头开展巡逻防控，做到每天到各小区、村小组组织开展群防群治工作；主动组织各单位、小区、村民小组研判本辖区突出的社会治安问题，做到一事一议，一事一套安全防范措施和方案；主动承担责任，把群众的事时时刻刻挂在心上，把“群众满意”作为社区工作的标准和目标。

一件小事接着一件小事办，一件案子接着一件案子办，一段时间后，辖区发案少了、秩序好了，群众满意度也提升了。

为方便社区管理，更好地服务群众，社区民警们创新理念方法，以务实举措扎实基层社会治理，夯实平安根基。

马武翼是丽江市公安局古城分局西安派出所七星警务站社区民警，给

群众提供更好的便民服务，马武翼结合社区特点，将辖区村小组、酒吧、茶楼、旅店、出租房、外卖、珠宝店、餐饮等行业分别建立了9个微信群，700余人参加，遇到问题，群众随时可在微信群找到社区民警。

一年来，马武翼通过“网上互动”，办了不少案件。2019年1月，一市民的孩子在商场走丢，马武翼通过微信群发动群众共同寻找，最终很快找到了小男孩。2019年4月，游客潘某在酒店登记住宿时未携带身份证件，期间突发疾病，身体不能动弹，马武翼通过微信群及时核实信息，迅速办理了住宿证明，并为潘某购买了药品，一并送至酒店。

马武翼还带领辅警开通了“警方快递”，为社区孤寡老人、行动不便的人提供代办入住证明、居住证、送证上门服务。一举一动，都体现着浓浓的为

民情怀。

瑞丽市地处中缅边境，经贸交流、通婚往来频繁，社会治安管理难度大。瑞丽市公安局银河派出所社区民警陈昌军，经常利用工作闲暇之余主动学习英语、缅甸语，了解外籍人员生活习惯。在瑞丽珠宝街上巡逻，陈昌军“hello”“敏格拉吧”（缅甸语“您好”的意思）从不离口，很有国际范儿。

小小的改变，大大打消了外籍人员的顾虑，大家纷纷来找他帮忙，提供法律咨询、办证指导、翻译介绍……只要他在岗，总是忙得停不下来。同事笑称他是“不回国的‘国际社区民警’”。

在云岭大地，社区民警这支队伍，每天用笔头记录着社区群众的安危冷暖，用脚步丈量着社区群众的安全幸福感，如同无数个水滴，温润着一个个社会细胞，做实小社区，共筑大平安。

图说

独龙江交警为生命“开路”

本报讯（记者 尹瑞峰 通讯员 钱兴重）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独龙江乡因为持续降雪致道路封闭，多个路段伴有不同程度的雪崩自然灾害。近日，贡山县公安局独龙江交警中队值班室接到乡卫生院求助电话：两名独龙族妇女急需转到县级医院进行救治，请交警中队帮助。

独龙江交警立即赶到卫生院，发现一位妇女因跌倒致头部重伤，有生命危险，另一名怀有身孕的孕妇出现出血，也需要立即送往县医院。

人命关天，独龙江交警中队中队长张红辉一边打电话向乡党委和县公安局请求支援，一边组织中队民警发动群众力量开展救助工作。当车辆行驶至离独龙江隧道还有2公里处时，救援小队遭遇了雪崩。张红辉带领民警，群众冒着可能再次遭遇雪崩的风险，拿起工具抢通了一条生命通道。

历时4个小时，救援小队终于赶到独龙江隧道口，与隧道另一边从县城方向赶来增援的工作人员成功对接，并安全地将伤病员护送到贡山县人民医院进行救治。由于救助及时，目前两名独龙族妇女已脱离生命危险，正在进行进一步治疗。



一线传真

跨越两省的国家司法救助

—广东云南两省检察官合力司法为民暖人心

“你们是好人，要不是检察官的努力，我们家就完了……”日前，当广东省检察院第十检察部主任邝贞凤尘仆仆来到云南省永胜县羊坪彝族乡，将13.3万元的国家司法救助金和办案人员个人捐赠的棉被、毛毯、电饭煲等生活用品交到救助申请人马万史手里时，马万史的妻子哽咽着说。在场的羊坪乡政府负责人也激动地表示：“这真是办理一案，教育一片。对我们羊坪这些外出务工人员来说，检察院的司法保障就是他们的坚强后盾！”

广东省检察院为何“跑到”远在千里之外的云南省永胜县羊坪彝族乡开展司法救助？事情源于一起故意杀人案。

云南省永胜县羊坪彝族乡是一个少数民族山区，全乡有5个贫困村。为改变贫困面貌，羊坪老百姓纷纷走出大山，前往广东等沿海城市务工。

2015年6月，羊坪乡马新庆与马子哈等相约，前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工厂务工，7月4日，马新庆、马子哈两人拿到打工后的第一个月工资，马子哈因财起意，持刀将马新庆杀害，并将其工资收入4500元据为己有。事后，马子哈被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

马新庆是家中独子，也是主要经济来源，他被害后，家中的生活捉襟见肘。更为艰难的是，法院判决的附带民事赔偿因为马子哈没有可执行的财产而迟迟拿不到手，不堪重负的马新庆妻子离家出走，将3个未成年的孩子

留给了年老体弱、已无劳动能力的马万史夫妇。原本就是建档立卡贫困户的马万史一家只能依靠政府低保金艰难度日。

羊坪乡是丽江市检察院的挂钩扶贫村，在开展走访过程中，针对该乡外出务工人员多、法律知识盲点多的特点，丽江市检察院扶贫工作队员十分注重对法律政策的宣传。在听到工作队员宣传国家司法救助政策后，马万史满怀希望地找到了工作队员反映情况，并在工作队员的帮助下，向丽江市检察院提出了国家司法救助的申请。

为有效防范因返贫、因案致贫，为打好脱贫攻坚战服务，根据马万史夫妇的申请，丽江市检察院立刻展开了调查。

云南省永胜县羊坪彝族乡是一个少数民族山区，全乡有5个贫困村。为改变贫困面貌，羊坪老百姓纷纷走出大山，前往广东等沿海城市务工。

2015年6月，羊坪乡马新庆与马子哈等相约，前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工厂务工，7月4日，马新庆、马子哈两人拿到打工后的第一个月工资，马子哈因财起意，持刀将马新庆杀害，并将其工资收入4500元据为己有。事后，马子哈被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

“司法救助工作一头连着百姓疾苦，一头系着司法关爱。我们检察机关将把司法救助工作打造成更好、更优、更实的检察产品，不断提升社会认知度和人民群众满意度。”丽江市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李加云也在现场向大家做出了郑重承诺。

本报通讯员 何赟

西山区人民法院探索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工作 党员速裁团队帮民工讨薪

近年来，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积极探索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工作，将党小组建在审判团队上，成功办理了多起职工群体讨薪案件。

2019年12月5日，从上午9时开始，一批33人“访客”陆续聚集到西山法院。这些群众均来自某投资公司，因该公司拖欠工资，便诉至西山区人民法院，追讨劳动报酬。

“天气寒冷，但不能让农民工兄弟的心更冷。”西山法院高度重视，把办理该案做为将支部建在审判团队上的一场现实考验，要求立案及速裁团队首先安抚劳动者及其家属情绪，做好立审案审理工作，同时对尚未提起诉讼的33人案件做好预判，争取将问题解决于诉前，更好的保障劳动者权益。

速裁团队法官进行案件讨论时，法院发挥党小组建在审判团队上的优势，以党员联动、高效速裁为原则制定工作方案。党员法官与涉案公司的部分党员

同志单独进行谈话，充分听取诉求及意见，释明相关法律法规，该公司的党员同志表示愿意积极协助法院，对其他职工进行劝解。通过多方联系，最终找到该公司相关负责人，并通知其到西山法院应诉。在与该公司负责人沟通并释明拖欠劳动者报酬的相关法律后果后，该负责人承认确实拖欠57名职工工资。经调解，该公司与职工就支付劳动报酬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西山法院立案及速裁团队党小组就本次群体性诉讼召开党小组会议，集体学习劳动争议类型案件，研讨群体性职工讨薪案件如何高效快捷办理；如何在该类型案件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如何在该类型案件中与企业的党组织开展联合共建工作；如何在追索劳动争议、金融案件等案件中建立“类型化案件要素式审判”工作标准，实现审判全流程的规范化、标准化。

本报通讯员 杨帆

首次统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工作启动

本报讯（记者 尹瑞峰）近日，省司法厅政务外网和云南省人民调解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布了考试公告，正式启动我省首次全省统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工作，公告受到社会广泛关注，仅第一天云南省人民调解微信公众号浏览点击率已经高达1万余次。

根据新修订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138号）的规定，由省司法行政主管部门统一负责组织辖区内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

准考试工作。通过考试合格和实习鉴定，核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到我省广大的农村地区执业，提供公共法律服务，既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两快、两全”和“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十二字目标要求的具体举措，将有利于弥补我省农村地区律师资源匮乏的现实缺陷，有利于提高全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素质和能力水平，更好地满足基层群众公共法律服务需求，促进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云南法院家事案件审理规程》出台 我省立足实际规范家事案件审理

本报讯（记者 尹瑞峰）为进一步规范云南法院家事案件审理程序，深入推进家事审判改革，省高级人民法院制定出台了《云南法院家事案件审理规程》，于2020年1月1日起正式在全省施行。

《审理规程》将云南法院在家事审判改革试点工作中探索并收到显著成效的家事案件审判辅助人制度、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财产申报制度、离婚案件婚姻状况评估制度、离婚案件感情冷静期制度、离婚证明书制度、心理疏导

我省部分法律援助机构和个人获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表彰

本报讯（通讯员 陈迪权）近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推进法律援助项目规范化建设座谈会在京召开。会议对10年来在法律援助项目实施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我省云南援边律师事务所彭旭邦律师被授予“推进法律援助事业重大贡献”荣誉称号，全国仅有6人获此殊荣；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公共法律援助服务科、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法律援助中心、普洱市法律援助中心、临沧市法律援助中心、

制度、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以及判后宣教帮扶措施九项改革创新措施进行了规范，结合当地实际，建立健全制度创新，并着力提升可操作性。

《审理规程》倡导在家事审判过程中，人民法院要积极动员和发挥妇联、工会、村（居）委会等社会团体、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作用，强调人民法院在